集装箱重量验证(VGM)综合服务系统

企业端使用手册 v 1.0

目 录

1.	产品介绍
	1.1. 功能概述 3
	1.2. 业务流程3
	1.3. 系统用户3
2.	系统登录说明5
	2.1 登录系统5
	2.2 系统主界面5
3.	货主货代操作说明6
	3.1. 集装箱 VGM-个人签名设置6
	3.1.1. 进入签名设置界面6
	3.1.2. 上传个人签名7
	3.2. 集装箱 VGM-支付方式设置8
	3.3. 集装箱 VGM-集装箱 VGM 申报8
	3.3.1. 集装箱 VGM 申报新增8
	3.3.2. 集装箱 VGM 申报查询12
	3.4. 集装箱 VGM-VGM 核查通知17
	3.4.1. 核查通知查询17
	3.5. 账单查询18
	3.5.1. 账单查询18
	3.5.2. 发票申请18
	3.5.3. 发票信息备案18
	3.6. 订单查询19
	3.6.1. 支付订单查询19
4.	船代操作说明19
	4.1. 船舶 VGM 申报19
	4.1.1. 船舶 VGM 查询20
	4.1.2. 船舶 VGM 新增20
	4.2. VGM 核查通知24
	4.2.1. 核查通知查询24
	4.3. 船舶 VGM 分舱查询25
	4.3.1. 分舱 VGM 船代查询
5.	码头操作说明
	5.1. 码头 VGM 查询
	5.2. 码头 VGM 核杏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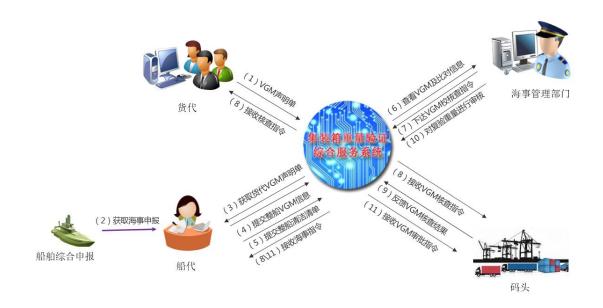
1. 产品介绍

1.1. 功能概述

国际海事组织(IMO)/海上人命安全公约(SOLAS)第 VI/2 条 2015 年修正案已于 2016年7月1日起对我国强制生效。VGM 数据作为货物装船的先决条件,需要以运输单据的形式,在船舶及其代理人、港口及海事管理部门流转,不提供则不允许装载,这使得 VGM 申报工作变得尤为重要。

集装箱重量验证(VGM)综合服务系统,可以为托运人提供 VGM 信息快速、便捷地传递服务。实现各相关方的信息沟通。托运人通过集装箱重量验证(VGM)综合服务系统,在线填写集装箱 VGM 信息并生成 VGM 声明书,海事管理机构对集装箱 VGM 信息进行审查,对抽查集装箱下达重量重新验证指令。该系统实现了海事管理机构对出口载货集装箱重量验证的有效监管,为口岸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

1.2. 业务流程



1.3. 系统用户

本系统的用户群体主要分为:

1. 货主货代用户: 本系统为货主货代用户提供 VGM 声明单的创建、查询海事核查指令、下载 PDF 声明单等功能。

- 2. 船代用户:本系统为船代用户提供提交整船 VGM 信息、查询海事局核查指令、下载整船 VGM 清单等功能。
- 3. 码头用户:本系统为码头用户提供整船 VGM 信息查询、海事核查指令查询、下载整船 VGM 清单等功能。

2. 系统登录说明

2.1 登录系统

货主货代用户访问网址: http://www.dpn.com.cn, 点击【业务直通】/【口岸社区服务】, 选择【集装箱重量验证综合服务系统】, 输入用户名、密码和校验码进入系统。



2.2 系统主界面

集装箱重量验证(VGM)综合服务系统登录后,主界面如下,根据用户权限不同,可选择相应的功能。



3. 货主货代操作说明

3.1. 集装箱 VGM-个人签名设置

该模块为货主货代用户提供个人签名上传的功能,该个人签名将作为集装重量声明单的一部分。

货主货代在进行集装箱 VGM 申报前,首先要进行【个人签名设置】,添加个人签名信息,否则无法进行集装箱 VGM 申报。

3.1.1. 进入签名设置界面

在系统页面点击【集装箱 VGM】/【个人签名设置】,进入个人签名添加页面。



3.1.2. 上传个人签名

进入个人签名添加页面,点击【上传签名】后,进入选择签名图片界面。



点击【本地照片】后,导入要上传的签字图片,图片可通过【放大】或【缩小】 按钮进行调整,也可以拖动页面的小黑框调整图片。将签名内容控制在灰色框中,图 片调整好后,点击保存。

注意:返回后,必须点击【提交签名】,签名信息方可上传。

ID	用户姓名	公司名称	签名图片	
in	管理员	大连口岸物流网有限公司	<u>in</u> .42.	上传签名

3.2. 集装箱 VGM-支付方式设置

客户在系统中进行支付方式选择,点击【网上支付】客户在进行集装箱申报时 跳转至支付界面完成付款操作。点击【预付款】客户需提前将预存款存在 DPN 收入账 户,具体汇款信息在"预存款信息"超链接中查询。



3.3. 集装箱 VGM-集装箱 VGM 申报

该模块为货主货代用户提供向船代提交集装箱 VGM 声明的功能。

3.3.1. 集装箱 VGM 申报新增

● 进入申报界面

货主、货代在系统页面点击【集装箱 VGM】/【集装箱 VGM 申报】,即可进入 VGM 申报页面。页面的上部为查询条件,页面的下部显示用户申报过的 VGM 声明单信息。

用户可以进行编辑、删除和打印操作。也可利用查询条件,查找已提交的集装箱重量声明单。



● 创建新的声明单

点击【新增】添加新的集装箱 VGM 声明单。进入新增界面,首先查询船舶信息,用户需输入船舶的编号,如果是中国籍船舶,输入船舶初次登记号,如果是外国籍船舶,输入船舶的 IMO 编号,输入后点击【查询】。



系统根据用户所输入船舶编号,搜索该船舶信息,用户核对无误后,点击该船舶信息,如果没有搜索到该船舶信息,请联系船代在海事系统中创建。



选中船舶后,输入出口航次,以及货物出口的口岸,如大连、营口、锦州等。 然后选择申报的类型。如果是整箱申报,选择一单多箱申报,如果是拼箱,需选择一 箱多单申报。

注:船舶编号及出口航次,必须与船代申报的保持一致,否则会导致船公司船 代无法获得 VGM 数据。



● 填写 VGM 声明单

请选择【一单多箱】申报,按要求填写提单信息,并添加集装箱及重量信息。如果选择了"整体称重法"的方式,称重单位、称重设备、称重设备操作员等信息必填。可以直接输入集装箱号及重量信息,也可以下载模板,将集装箱箱号及重量信息导入系统中。

设置 | 帮助 | 退出 □ PPM 集装箱重量验证综合服务系统 请选择系统 • 返回首页 集装箱VGM 船舶VGM申报 码头VGM查询 集装箱VGM核查 系统管理 提单信息 *预订单号: *提单号: * 托运人名称: * 托运人地址: * 托运人电话: * 授权托运人公司: *声明方法 整体称重法 本声明的载货集装箱总重量资料是本托运人按照《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第Ⅵ章第2条所述的方法一而取得的结果。 * 称重单位: * 称重设备型号: * 称重设备操作员: *最近一次设备校验日期: *电话: ◎ 累加计算法 本声明的载货集装箱总重量资料是本托运人按照《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第VI章第2条所述的方法二而取得的结果,该方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制 定的《载货集装箱累加计算法重量验证指南》 **建装箱信息** → 新増 □ 导入 學 模板下载 集装箱编号 核实总重 (Kg)

依据页面要求,逐一填写声明内容,并点击【提交】,即可将该 VGM 声明单信息 提交至船代。

● 批量导入集装箱

VGM 声明新增时,可下载集装箱信息导入 excel 模板,下载后补充导入信息后, 点击导入按钮,可批量导入集装箱信息。



3.3.2. 集装箱 VGM 申报查询

● VGM 申明单查询

申报单成功提交后,进入集装箱重量声明单查询界面。



● 查看 VGM 详情界面

在申报单列表中,选择一条申报、点击【详情】进入详情页面。



返回

● VGM 声明单打印

在申报单列表中,选择一条申报,点击【打印】,可以生成 PDF 格式的集装箱重 量声明单,货主货代用户可以下载该声明单,也可以进行声明单的打印。

集装箱重量声明书 Container mass declaration

预订编号 Booking No	DLTU2964536		提单号 B/L No	DLTU2964536
船名 Ship NAME	奇云河 QIYUNHE		航次号 Voyage No	
IMO编号 IMO No	9228760		初次登记号 Initial Registry No	
	名称 Name	张也		
托运人 Shipper	地址 Address	大连		
	电话 Tel	9921		
编号 No	集装箱编号 Container No)	核实总重量 Kg
1		DLTU2964536 DLTU2966890		4322
2				2225
3				
4				
5				
6				
7				
8				
9				
10				

□ 本声明的载货集装箱总重量资料是本托运人按照《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第VI章第2条所述的方法一而取得的结果。 (整体称重法)

The verified gross mass of the packed container(s) declared in this shipping document was obtained in accordance with Method 1 stipulated in SOLAS Chapter VI Regulation 2.

称重单位(Weighing company):

称重设备操作员(Weighing equipment operating staff):

称重设备型号(Weighing equipment no):

最近一次设备校验日期(Last calibration date):

电话 (Tel):

☑ 本声明的载货集装箱总重量资料是本托运人按照《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第VI章第2条所述的方法二而取得的结果、该方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制定的《载货集装箱累加计算法重量验证指南》。(累加计算法)

The verified gross mass of the packed container(s) declared in this shipping document was obtained in accordance with Method 2 stipulated in SOLAS Chapter VI Regulation 2. The procedure of this method is in compliance with the «Guidelines of Method 2 in the Verification of Gross Mass of a Container with Cargo Packed», which is by China Ministry of Transport.

从上面选出合适的声明,并加上 \checkmark 号 Select the appropriate statement in the above by ticking in the respective box.

声明者姓名 (Declared by):

(正楷) (Print name)

(签名) (Signature)

经 (Authorized by):

口岸物流网

(托运人公司)授权 (Shipper company)

2017-01-11 09: 38

本托运人承担载货集装箱在交付船舶运输前对其实际重量进行验证的责任和义务。 Shipper is responsible to obtain the verified gross mass of packed container before shipping.

大连口岸物流网负责将集装箱VGM信息及本声明单传递至海事管理机构。 Dalian Port Net is responsible to send VGM information and this document to Maritime Safety Administration



VGM 申报复制

在申报单列表中, 选择一条申报, 点击【复制】, 可以复制申报信息, 在此基础 上进行修改内容后提交,完成新的 VGM 申报。



● 集装箱重量声明单修改、删除

提交后的申报单可以修改和删除,当海事进行核查后,该申报单就不允许修改,即船舶状态为【已加锁】后,则该声明单不允许编辑和删除,该船舶也不允许增加新的申报。



● 集装箱重量声明支付

对于选择网上支付方式的申报,可以点击可执行操作中的【支付】按钮进行在 线支付操作,跳转至支付界面完成申报结费。



● 更新船名航次

在【集装箱 VGM 申报】中通过船名、航次查询条件搜索出待更新船名航次货物申报数据,选中需要更新的数据,点击〈更新船名航次〉。



进入更新船名航次界面,通过船名、航次等查询条件查找出要更新的船舶数据,选择船舶,点击<提交>。



提醒:

- 同一次更新操作仅能选择同一船名航次的数据。
- 在船代已将整船数据提交或监管单位将数据加锁的状态下不允许更新船名航 次。
- 若更新的船名航次下已存在重复箱,则该申报修改船名航次失败。



3.4. 集装箱 VGM-VGM 核查通知

3.4.1. 核查通知查询

点击集装箱 VGM 中的 VGM 核查通知进入查询界面,可根据查询条件筛选核查通知数据。



● 核查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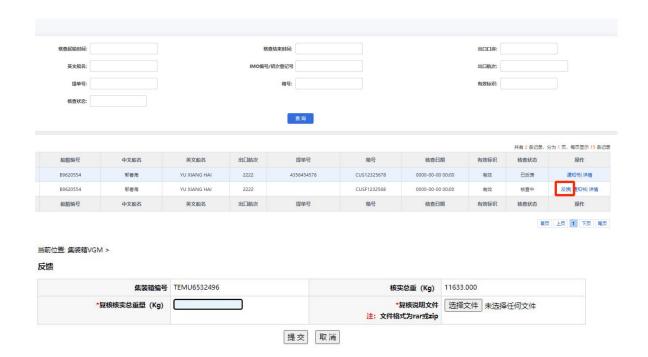
点击通知书操作,可以查看核查通知书。



● 核查信息反馈

点击可执行操作的反馈按钮,可以对核查数据进行系统反馈,填写重量,上传文

件后提交。



3.5. 账单查询

3.5.1. 账单查询

客户点击【账单查询】功能,可跳转至计费系统外网查询功能,查询客户每月账单及明细数据。

3.5.2. 发票申请

客户点击【发票申请】按钮跳转至口岸联合收费中心系统,发票申请界面,客户可查询本企业 VGM 账单,并进行发票申请操作。(具体详见《电子发票上线使用手册》)。

3.5.3. 发票信息备案

客户点击【发票信息备案】按钮,跳转至口岸联合收费中心系统发票信息备案功能,可查询备案信息及进行备案新增、修改操作。

3.6. 订单查询

3.6.1. 支付订单查询

所有通过网上支付方式进行支付的客户,可以通过该功能进行支付单明细查询。



4. 船代操作说明

船舶所有人或其代理人,通过此功能接收货物托运人提交的集装箱重量(VGM) 声明信息,该功能为船代提供了 VGM 信息收集的平台,避免了船代企业与托运人之间 的电话、邮件等低效率的沟通。船代还可以通过该系统实现数据的快速比对,及时发 现哪些集装箱缺少 VGM 声明单,减轻了人工核对的压力。船代利用此功能将整船的集 装箱重量声明单提交至码头及海事局。该系统为船舶所有人或其代理人实现整船 VGM 信息电子化的传递。

4.1. 船舶 VGM 申报

船代具有集装箱 VGM 申报的权限,可以进行 VGM 声明单申报。

4.1.1. 船舶 VGM 查询

船代在系统页面点击【船舶 VGM】/【船舶 VGM 申报】,即可进入 VGM 申报页面。 页面的上部为查询条件,页面的下部显示用户申报过的 VGM 船舶信息。

用户可以进行详情、编辑、删除和打印操作。也可利用查询条件,查找已提交的 集装箱重量声明单。



4.1.2. 船舶 VGM 新增

● 船舶选择

点击【新增】添加新的船舶 VGM 声明。进入新增界面,首先查询船舶综合申报信息,用户需输入船名和航次,输入后点击【查询】。



系统根据用户所输入船舶信息,搜索出申报数据后,选中该船舶信息,点击下 一步进入申报界面,确认信息无误后保存该申报。



● 船舶 VGM 提交

在查询列表中,选择船舶申报,点击下一步,进入申报界面。填写报送部门、截载时间、靠泊码头信息后,系统根据船名航次关联货主货代申报的 VGM 声明单,船代可点击【保存】,将该信息保存,也可以点击【提交】,将整船 VGM 信息提交至海事局。

注:整船 VGM 信息提交后,该船舶即变为加锁状态,货主货代的 VGM 声明单不允许编辑、删除,该船舶下也不允许再增加新的 VGM 声明单。

● VGM 与清单比对

点击详情操作,进入界面可对该船舶下的 VGM 申报数据进行清单比对,点击比对按钮,进入比对界面查看明细。点击导出比对数据可 excel 导出。



● 整船导出 VGM 清单

点击详情中的导出比对数据按钮,可以 excel 导出 VGM 申报与清单比对结果。



● VGM 转船

在【船舶 VGM】中通过船名、航次查询条件搜索出待更新船名航次数据,选中需要更新的数据,点击可执行操作中的转船。



进入转船界面,通过船名、航次等查询条件查找出要更新的船舶数据,选择船舶,

点击【提交】。



4.2. VGM 核查通知

该功能主要为船代提供查询海事集装箱 VGM 核查信息的功能。通过此功能,可实时查询到监管部门下达的集装箱重量核查的信息。船代可根据海事监管的要求,提供材料。

4.2.1. 核查通知查询

点击集装箱 VGM 中的 VGM 核查通知进入查询界面,可根据查询条件筛选核查通知数据。



● 核查通知书

点击通知书操作,可以查看核查通知书。

当前位置 载货集装箱重量重新验证通知书				
载货集装箱重量重新验证通知书				
号 CUS12325678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执行<1974年度年修正案》(交海发[2016]92号),现要对重新验证,为便利载货集装箱的运输,请相重新验证载货集装箱重量时,所使用的	你司通过 YU XIANG HAI 轮 2222 航次 运输的载货集装箱,箱			
经重新验证的重量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不能 特此通知。	论交付船舶运输。			
	海事机构名称: 0000 年 00 月 00 日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码:				
返 同				

4.3. 船舶 VGM 分舱查询

涉及分舱的船公司船代,根据货主选择分舱船代,实现分舱船代与 VGM 集装箱声明单信息的关联。

4.3.1. 分舱 VGM 船代查询

船代在系统页面点击【船舶 VGM】/【船舶 VGM 分舱查询】,即可进入 VGM 查询页面。页面的上部为查询条件,页面的下部显示用户有权限查询的 VGM 船舶信息。

用户可以进行详情、下载等操作。也可利用查询条件,查找集装箱重量声明单。



● 分舱清单比对

点击详情操作,进入界面可对该船舶下的分舱 VGM 申报数据进行清单比对,点击比对按钮,进入比对界面查看明细。





● 分舱 VGM 清单下载

点击详情中的导出比对数据按钮,可以 excel 导出 VGM 申报与清单比对结果。



5. 码头操作说明

5.1. 码头 VGM 查询

● VGM 声明单查询

点击码头 VGM 查询,进入集装箱重量声明单查询界面。



● 查看 VGM 详情界面

在申报单列表中,选择一条申报,点击【详情】进入详情页面。



● VGM 下载

在申报单列表中,选择一条申报,点击【下载】可下载申报详细数据。



5.2. 码头 VGM 核查通知

● 核查通知查询

点击码头 VGM 中的 VGM 核查通知进入查询界面,可根据查询条件筛选核查通知数据。



● 核查通知书

点击通知书操作,可以查看核查通知书。



● 核查信息反馈

点击可执行操作的反馈按钮,可以对核查数据进行系统反馈,填写重量,上传文件后提交。

